

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 年度述职报告

本人作为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相关规定，在2016年度工作中，诚信、勤勉、尽责、忠实地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及各专业委员会委员的作用。一方面，严格审核公司提交董事会的相关事项，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另一方面发挥自身的专业优势，积极关注和参与研究公司的发展，为公司的内部控制、薪酬激励、战略发展等工作提出了意见和建议。

现就本人2016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出席会议情况

2016年度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召开会议4次，第四届董事会召开会议13次，共计召开董事会17次，本人作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如下：

本年应参加 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 席次数	委托出 席次数	缺席 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 未亲自出席会议
4	3	1	0	否

本年度，本人均按时出席董事会，列席股东大会，没有缺席或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的情况。本人对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和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进行认真审核，对议案有关执行等问题提出建议，在此基础上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本人认为公司两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事项均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合

法有效。

二、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本年度，本人按照《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要求，认真、勤勉、谨慎地履行职责，参加公司的董事会会议，就以下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并出具了书面意见。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独立意见类别	独立意见内容
1	第三届董事会十八次会议	2016年2月2日	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关于《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2	第三届董事会十九次会议	2016年2月22日	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发表了独立意见。
3	第三届董事会二十次会议	2016年3月14日	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关于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4	第三届董事会二十一次会议	2016年4月25日	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及关联交易情况发表了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关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16年度审计机构、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发表了独立意见。

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在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本人作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按照《独立董事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主持了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积极参与制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履行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责任和义务。

本人作为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严格按照《独立董事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在审计机构进场前后加强了与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督促其按计划进行审计工作。对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意见进行认真审阅，掌握2015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安排及审计工作进展情况，维护审计的独立性。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定期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建设、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进行了审议，并审议了审计部提交的工作总结及工作计划。

四、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务。2016年度，对公司进行了实地现场考察，定期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并通过电话和邮件，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传媒、网络对公司的相关报道，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

五、在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其他工作

本人严格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对每一个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认真查阅相关文件资料、及时进行调查、向相关部门和人员询问、查阅公司相关账册、会议记录等，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公正地行使表决权，在工作中保持充分的独立性，谨慎、忠实、勤勉地服务于全体股东。

不断加强学习，提高履行职责的能力。本人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加深对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

能力,切实加强对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能力,形成自觉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思想意识,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

六、其他工作情况

(一) 无提议召开董事会情况;

(二) 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三) 无另外提议聘请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忠实地履行自己的职责,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为公司的健康稳健发展建言献策。经自查,本人仍然符合独立性的规定,本人的候选人声明与承诺事项未发生变化。

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 赵竞成

2017年3月6日